# 将“初心”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 努力绘就天蓝、地绿、山青、水净的生态画卷

雷思维

“为国者,以民为基”。民本思想是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治理理念,中国共产党将民族的优秀理念和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相结合,确立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与人民在一起,一切为了人民,是中国共产党始终不渝的初心。

全面回顾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形成脉络,深入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丰富内涵,深刻理解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实践意义,就会看到“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穿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始终。这一思想是对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精髓的继承和发展,是对马克思主义人民观的继承和发展,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在新时代的新探索、新实践。

“苍山不墨千秋画,洱海无弦万古琴”,青山绿水是诗、是画、是仙弦轻舞。“环境就是民生,青山就是美丽,蓝天也是幸福。”“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强烈的山水情怀背后是深沉的民生情怀。

自然在心中,人民在心中。山水情怀和民生情怀相互交融,构成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情感基调,使绿色成为发展的鲜明底色,指引美丽中国建设。

### 把主题教育活动作为有力抓手,为生态环保事业蓄积坚定的信仰力量

生态环境与人民生活质量息息相关,生态环境特别是大气、水、土壤污染严重,已成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突出短板。“扭转环境恶化、提高环境质量是广大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是‘十三五’时期必须高度重视并切实推进的一项重要工作。”优美环境既是建设美丽中国的重要目标,也是美丽中国的显著标志。蓝天、碧水、净土是广大人民群众对美丽中国最直观的体验,也是幸福健康生活的基本要素。

为此,甘肃省全面打响了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役。打仗靠铁军。我们要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作为打造生态环保铁军的有力抓手,使我们的同志深刻体会领悟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情感基调,将“初心”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为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着力解决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蓄积坚定的信仰力量。

紧紧围绕“思想政治受洗礼”的要求,解决好思想“总开关”问题。将理想信念教育作为思想建设的战略任务。使广大党员干部的方向更加明确、理想更加坚定、思想更加统一、力量更加凝聚、信心更加充足。

一要坚持党性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以先辈先进为标杆见贤思齐,用“最美基层环保人”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干部马敏泉、“八步沙六老汉”三代治沙人等先进榜样的力量激励自己,以反面典型为鉴正身正己。增强理想信念教育的针对性,使党员干部牢记“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是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是激励一代代中国共产党人前赴后继、英勇奋斗的根本动力。引导党员干部以党章党规为标准和尺度,提高党性觉悟。

二要抓好道德建设。坚持核心价值引领和严惩严管相结合,把坚定理想信念同注重道德修养结合起来,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正确处理好公和私、义和利、是和非、正和邪、苦和乐等关系,形成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道德观、是非观和义利观,使党员干部的道德建设取得新的进展。另外,要从解决“四风”问题延伸开去,努力改进思想作风、工作作风、领导作风、干部生活作风,努力改进学风、文风、会风,加强治本工作,使党员干部不仅不敢沾染歪风邪气,而且不能、不想沾染歪风邪气,打造纯洁干净的队伍。

三要树牢生态信仰。引导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坚定生态信仰,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严守生态环境质量只能变好不能变坏的底线,坚决扛起扛牢生态文明建设政治责任。自觉把政治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具体行动,全力以赴把党中央、国务院的宏伟蓝图,甘肃省委、省政府的作战图、路线图转化为建设“山川秀美”新甘肃的生动实践。

四要坚守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也是生态文明的创造者。生态文明建设同每个人息息相关,每个人都是生态环境的保护者、建设者、受益者,每个人都不是旁观者、局外人、批评家。要把人民对良好生态环境的向往作为生态环保人的奋斗目标,自觉同人民想在一起、干在一起,建立血浓于水的人民情感。发自内心地树立生态环保为了人民、依靠人民、服务人民的思想,同人民群众一道谋事业、干事业。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参与美好生态环境建设的自豪感,以及最终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 结合主题教育活动,为生态环保事业储备过硬的专业力量

士兵打仗靠武器,生态环保队伍打仗靠专业素养。正确的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的因素。作为生态环境保护的排头兵,干部队伍的能力素质事关工作成效,事关能否达到预期目标要求,事关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保事业的成败。

最近,我们在工作中发现的一些问题,充分说明甘肃省生态环境系统干部的能力素质与当前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形势还不相适应。一些干部面对自身能力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不相适应的现状,对自身能力不足、水平不高、素质不强没有清醒认识,存在过关思想;一些干部对岗位职责范围内的政策研究不深不透,对全省整体情况的“公共课”不掌握,对生态环保业务的“专业课”不精通,思路办法不新不多,底数实情不清不准;一些干部工作中经验主义、畏难思想作祟,对利用网络信息科学、卫星遥感、无人机巡查等新技术手段开展工作,思想上有抵触、行动上拖后腿;有的干部工作经历单一,深入企业、基层一线开展执法、督导检查次数少之又少、经验不足,即便人到现场也看不出问题、查不出原因、找不准症结。

针对这些问题,要结合主题教育活动,着力在打造专业高效的生态环保队伍上下功夫。进一步强化学习培训,培训要在原有的基础上取得新进步,达到新高度,掌握“公共课”、精通“专业课”,确保思想认识有转变、精神面貌有变化、工作格局有提升,切实解决能力恐慌、本领恐慌的问题,达到“理论学习有收获”的目标要求。要结合机构改革,推动生态环境系统干部职工思想认识的转变、精神面貌的转变、工作格局和模式的转变,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制度,加强党员干部党性教育和业务培训。坚持多岗位锻炼,提升履职能力,努力锻造一支政治强、本领高、作风硬、敢担当,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生态环境保护铁军。

自然在心中,人民在心中,精神世界就会丰盈,就有了对真的追求,就有了大善、大美。“时代是出卷人,我们是答卷人,人民是阅卷人”,生态环保人要做有大善、大美情怀的答卷人,坚定生态信仰、坚定人民立场,努力在甘肃省委、省政府绿色发展崛起战略的布阵图上,绘就“天蓝、地绿、山青、水净”的生态画卷。

**作者系甘肃省生态环境厅党组书记、厅长**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探索与思考

# 通过科学征管让环境保护税真正发挥作用

◆文海翔

《环境保护税法》于2018年1月1日开始施行,这是我国第一部专门体现“绿色税制”、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单行税法。设立环保税,有利于解决排污费制度存在的执法刚性不足、行政干预等问题,有利于提高纳税人生态环境意识和税法遵从度,强化企业治污减排责任。

由于环保税具有其独特的技术规范,因此在实际征收过程中会遇到一些征收难点。本文从环保税征管应税污染物排放量的4种计算方法着眼,对各自的利弊进行分析,以求提出切实可行的征管建议,确保环保税法顺利推行。

### 应税污染物排放量计算方法的利弊分析

要真正体现公平与效率原则,需要准确动态地掌握纳税人的应税污染物排放量。依据《环境保护法》,污染物的排放量有4种顺序计算方式:一是纳税人安装使用符合国家规定和监测规范的污染物自动监测设备的,按照污染物自动监测数据计算;二是纳税人未安装使用污染物自动监测设备的,按照监测机构出具的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监测规范的监测数据计算;三是因排放污染物种类多等原因不具备监测条件的,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规定的排污系数、物料衡算方法计算;四是不能按照本条第一项至第三项规定的方法计算的,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规定的抽样测算的方法核定计算。

污染物具有特殊性,计算污染当量需要动态掌握排污数据信息,因此按照自动在线监测设备的监测数据进行计算,是当前的首选方法,但也存在缺陷。一是由于自动在线监测相关技术标准尚不够完善,各厂家设备并不兼容,设备精准程度不够稳定,容易导致数据有偏差。二是只有较大规模企业才有安装,并且只能针对部分污染物进行监测。没有安装在线监控的小型企业以及不能在线监测的部分污染物需采用第二种方法计算。

采用第二种计算方式最为直接,以前生态环境部门排污费核算多采用环境监测部门出具的监督性监测报告,并辅以产排污系数、物料衡算等方法。但自费改税后,受部门间协调难度大,生态环境部门人力不足等影响,很难及时提供完整的数据给税务部门,因此纳税人自行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出具有效监测数据报告作为纳税依据成了必然选择。

第三种计算方法利用产排污系数、物料核算等方法来核定排污量是前两种方式的补充,这种方法存在如下缺陷:具有较高的专业技术要求;用这种方法来计算企业环保税,有一定的不合理,因为这种理论推算值反映的是同行业企业的平均水平,不能准确反映单个企业环保投入的真实水平,这有违环保税法出台的初衷。但采用这种方式对纳税人来说成本最低。

第四种计算方法采用抽样测算的方法来核定计算,这种方式只是对企业特定的几个指标进行抽样监测,没有完整的数据信息,还需结合前面三种方法才能核算出企业应税污染物排放量,因此这种方法更适用对有疑问的数据进行复核。

### 关于环保税征管过程中的几点建议

环保税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和技术规范要求,税务征收机构要科学合理地完成环保税征管,不可避免地存在一些难点,笔者有以下几点建议:

一是建立涉税信息共享平台和工作配合机制。两个部门配合共同完成一项税收工作,有可能发生推诿扯皮的现象,这就要求部门之间有明确的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充分发挥各部门的优势,这也有利于建立长期稳定的配合机制。同时,两部门应建立信息共享平台,如生态环境部门可以将企事业单位排污许可、环境违法和受行政处罚等相关信息提供给共享平台,而税务部门可将纳税人减免税额、欠缴税额以及风险疑点等提供给共享平台。

二是多采用实测与抽查相结合机制,建立企业环境信用评价体系。目前环保税征收多由纳税人自行申报,难免会出现纳税人趁机利用监测设备或技术漏洞避税的可能。

为鼓励企业自觉纳税行为,税务、生态环境部门可以定期开展联合抽查,对纳税人提供的应税数据信息进行核实并形成报告,把抽查形成的报告结论与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相结合。

对那些环保投入大并取得环境效益的纳税人采取一定的奖励措施,并与环境信用评价挂钩;反之,对那些提供数据弄虚作假,不肯在环境治理方面投入并造成污染的纳税人实施相应处罚,并与环境信用评价挂钩。这样才能有效促使纳税人自觉加大环保投入,更加注重生态环境效益,真正发挥环保税在绿色发展过程中的杠杆作用,同时也能确保环保税源的不断增长。

环保税作为治理环境污染一种非常有效的经济手段和法律手段受到发达国家的重视,而在我国尚处于起步阶段,缺少丰富的征收管理经验。完善一个新税种会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征管工作更是要在实践中摸索前进,如何通过环境保护税推进社会绿色发展、促使企业加强环境治理,需要在实践中不断深入思考。

**作者单位:湖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 全过程控制保障数据质量

◆刘芳

普查工作开展以来,北京市顺义区严格贯彻落实“数据质量是普查工作生命线”的要求,不断强化数据质量管理,从三方面确保顺义区普查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一是做好普查基层管理。参考区级普查机构设置,按属地分别设立乡镇级普查机构。选配思想过硬、业务熟悉、专业过关的骨干组成普查队伍,并不断督促各属地坚持质量第一的方针。强化责任意识,及时发现普查中的问题,总结经验,夯实基础,增强了普查数据的真实性。

二是做好普查数据管理。面对艰巨的普查任务,庞杂的普查报表,顺义区利用科技手段,研发了一套污染源普查业务系统。对普查员采集的普查数据实现了线上数据填报、线上质量控制、实时跟踪普查进度、数据备份管理等功能,增强了普查数据的准确性。

三是做好普查过程管理。集中技术力量开展质控工作,对全部已采集的数据,按照普查员核实、普查指导员审核、区级自审的程序,进行三级审核。在区级自审阶段,技术人员分组交叉审查,将审查中发现的问题迅速反馈到普查对象,在普查员的引导与协助下进行核实更正,减少误差,从源头保障数据质量。在普查表全面审核的基础上,及时对工业源有G106表的单位进行集中复核,从原辅材料、生产工艺、产品产量、逻辑关系和排污量核算等环节不断进行严密核实。在数据核算阶段,做到边核算边审核,将普查数据与排污许可、环境统计等相关数据进行对比核实,筛选普查异常情况。不断完善普查名录库,进一步加强普查数据的合理规范,保障了普查数据的完整性。

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时间紧、任务重、意义大。顺义区本着“求真务实”的四字方针扎实推进普查工作,严把数据质量关,将质量控制贯穿于普查工作的全过程,全力保障顺义区普查数据的真实可靠,为改善环境质量、加强环境管理提供依据与支撑。

**作者单位:北京市顺义区生态环境局**

# 打赢蓝天保卫战需共同努力

◆史春

大气污染具有流动性、区域性特征,这就要求各地在现实工作中,共同努力,做好联防联控。

打赢蓝天保卫战,首先要做好自己的事,扫好“门前雪”。在属地管理方面,要充分体现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对当地的环境质量负总责。各地政府要组织社会各方,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好当地大气环境。要加强辖区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深化面源污染治理、强化移动源污染防治、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加快调整能源结构,增加清洁能源供应等,促使当地的大气环境质量达到国家的目标要求。

其次,要加强区域协作。在推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各地应统一步伐,按照统一的目标,协同作战,实行联防联控,共同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打赢蓝天保卫战。如果周边两地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面存在分歧或矛盾,应当在上级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统一部署,共同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不允许“各敲各的锣,各打各的鼓”,更不允许以邻为壑。必须步调一致,协同治污,实行联防联控。

第三,要强化移动源污染防治,尤其是对柴油货车的污染防治。由于运输结构不合理、过度依赖公路运输,导致柴油货车发展规模比较大,成为大气污染的重要来源之一,柴油货车长距离运输导致的跨境污染问题也不容忽视。对此,要坚持联防联控,强化上下联动、区域协同,统一执法尺度和力度,增强监管合力。加强相关部门之间统筹协调和联合执法,建立完善信息共享机制,提高联合共治水平。同时,加大路检路查力度,建立完善生态环境、公安交管、交通运输等部门联合执法常态化路检路查工作机制,严厉打击超标排放等违法行为,基本消除柴油车排气口冒黑烟现象。

**作者单位:安徽省阜阳市环境保护局**

中国环境年鉴 2018

资料完备　数据权威　请即订阅

《中国环境年鉴》订阅单(复印有效)

| 订阅单位名称 | | | | | 纳税人识别号 | |
|---|---|---|---|---|---|---|
| 地址、联系人、电话 | | | | | | |
| 《中国环境年鉴》 | 单　价(含邮寄费) | 订阅册数 | 合计金额 | 总　计 | 付款单位盖章 | |
| 2018卷 | 400元 | | | | | |
| 2017卷 | 400元 | | | | | |
| 2016卷 | 315元 | | | | | |
| 合计金额 | 万　仟　佰　拾　元 | | | | | |

邮购汇款: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16号
邮　　编:100062
账户名称:中国环境报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崇文门外大街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0509200033732
电　　话:(010)67112032
传　　真:(010)67103929(自动)
联 系 人:高 斐
电子信箱:huanjingnj@163.com
用　　途:请务必在汇款单据上注明购《中国环境年鉴》书款。